

閩南方言中“了”的功能及演變——以永春方言為例

顏銳婷、林華勇

中山大學

提要

永春方言中的“了”可以充當動詞、補語、體貌助詞（准完成體助詞和完整體助詞）、語氣助詞等成分，具有多種語音形式（[liɑu⁵⁵³]、[lɔ²¹]、[ɔ²¹]、[lɔ²¹¹]）。對上述功能與語音形式的關係進行描寫，能夠觀察到“了”語法化進程中，句法、語義及語用的漸變過程，從而為普通話或其他方言“了”的相關研究，提供新的佐證，呈現語言演變的共性與個性。

關鍵詞

永春方言，“了”，語法化，語音變化

1. 引言

關於助詞“了”的研究，一直是漢語研究中經久不衰的熱點之一。學者們的關注點，主要集中在“了₁”與“了₂”的區別、“了”的語法意義、“了”的音義對應關係等方面，如吳繼章（2007）運用魏縣等方言材料，對“了”形式與意義平行演變的過程，進行了考察。近年來，學者們也通過類型學的理論和方法，對漢語普通話及方言中“了”的句法語義功能進行探討，如陳前瑞、王繼紅（2012, 2016），范曉蕾（2020a, 2020b），取得了不少新進展。

相對而言，閩南方言中關於“了”的研究，比較不充分。李如龍（2007: 16）將泉州方言中，位於句末，表“對全句所表示的事件的確認”的“嘍”，看作“已然體”助詞，並認為其兼具語氣意義。施其生（2014: 252–267）對 11 個閩南方言點中，表實現體貌的“了”進行了調查，認為閩南方言中表動作實現的“了₁（詞層面）”和表新情況實現體貌的“了₂（句層面）”，都來源於表事態實現的“了₃（詞組層面）”，並且“了₁”較容易率先出現在含數量的後續成分前。我們贊同此觀點，但同時也認為閩南方言“了”的問題，還有進一步探討的空間。

永春位於福建省東南部，是泉州下轄五縣之一，《中國語言地圖集·漢語方言卷》（2012: 111，圖 B1-15）中，將其歸為閩語 - 閩南方言 - 泉漳小片。普通話中，一般按照出現的句法位置，將動詞後的“了”記為“了₁”，句末的“了”記為“了₂”。但

在永春方言中，動詞若帶賓語，“了”只出現在句末。¹如例(1)。“()”內為對應的普通話意思。

(1) 永春方言：雨落(*了)三日了。(雨下了₁三天了₂。)

ho³³¹loʔ⁵⁵⁻²¹sã⁴⁴lit³⁵lo²¹.

普通話中，位於動詞“下”後的“了₁”一般不能省略，但若只出現“了₁”，不出現“了₂”，會有一些不足句感；而在永春方言中，“落”後不能出現“了”，“了”只出現在句末。無論普通話還是永春方言，句末的“了”都不太能省略。再如：

(2) 永春方言：我食三粒梨*(了)。(我吃了₁三粒梨子(了₂)。)

gua⁵⁵³tsiaʔ⁵⁵⁻²¹sã⁴⁴liap³⁵⁻²¹lai^{35*}(lo²¹) .

普通話中，例(2)句末位於動賓結構後的“了₂”可以隱現；但永春方言中，若省略句末“了”，則不能完句。可見，永春方言中位於句末的“了”，雖然與普通話的“了₂”在句法位置上相似，但功能上並不一致。

普通話中的“了₁”“了₂”，雖然位置上有差異，但語義和功能上均有交疊；部分北方方言中，“了₁”“了₂”根據位置和語義，可出現不同語音變體；而部分南方方言中，“了₁”和“了₂”則分屬不同語素（如廣州話分別為“咗”和“喇”等）。總的來說，形式與意義的對應關係都比較複雜，不利於離析語法化的不同階段和相關節點。

閩南方言中的“了”與北方方言一樣，源頭為“結束”義動詞。並且，泉漳小片的閩南語中，由於動詞後“了”的“缺失”，在時體表達上，體現的是同一個語素，在同一句法結構（“VO了”）中，相對單純的演變歷程；這能夠幫助我們，排除位置的幹擾，更清楚地觀測到不同的演變階段，但目前的研究，缺乏相關細節的描寫。因此，本文以永春方言為例，對閩南方言中“了”的演變進行刻畫，以期能夠為理解“了”的核心功能，提供一些新的視角。

¹ 閩南方言中，位於句末，具有體貌功能的“了”，一般語音會發生弱化。施其生（2014）指出，汕頭、揭陽等地，句末的“了”，可讀作“了[liau/au]”等；廈漳泉等地區，讀作“囉[lo]”；遂溪、雷州等地，讀作“啦[la]”。永春方言中，句末的“了[lo²¹]”，為“了[liau⁵⁵³]”的語音弱化形式，一般俗字記作“咯、囉或嘞”。這裡為了使演變關係更明晰，統一記為“了”並在其後用國際音標記錄讀音。

2. “了”的語音變化與句法分佈

永春方言中的“了”，可讀作“[liau⁵⁵³]、[lɔ²¹]、[ɔ²¹]、[lɔ²¹¹]”，分別承擔動詞、補語、體貌助詞等功能，出現在不同的句法環境，有時還存在歧義。句法、語義功能及形式的差異，為我們觀察“了”的演變提供了條件。

2.1. 動詞“了 [liau⁵⁵³]”

永春方言中的“了”，可做動詞，讀作“[liau⁵⁵³]”。如：

- (3) 永春方言：事志了未？（事情結束了嗎？）

tai³³¹⁻²¹ tsi²¹² liau⁵⁵³ bə³³¹?

- (4) 永春方言：□是了錢個事志。（這個是賠錢的事情。）

tse³⁵ si³³¹⁻²¹ liau⁵⁵³⁻³⁵ tsi³⁵ e³⁵⁻²¹ tai³³¹⁻²¹ tsi²¹².

例（3）中的“了”表“結束”，例（4）中的“了”表“耗費”，二者的語義均較為實在，但使用已經比較受限。尤其是表“耗費”義的“了”，一般只能構成固定表達，如“了錢”“了工（費工夫）”“了時間（費時間）”等。

2.2. 補語“了 [liau⁵⁵³]”

“了 [liau⁵⁵³]”除了可做動詞外，在閩南方言中，普遍還可充當“完畢”義補語。永春方言的用例，如：

- (5) a. 我洗衫了，著咯洗褲。（我洗完（了）衣服，還得洗褲子。）

gua⁵⁵³ sue⁵⁵³⁻³⁵ sã⁴⁴ liau⁵⁵³, tio?⁵⁵⁻²¹ ko?⁵³ sue⁵⁵³⁻³⁵ k^ho²¹².

- b. ??我洗迄領紅紅個衫了，著咯洗褲。（我洗完那件紅色的衣服，還得洗褲子。）

gua⁵⁵³ sue⁵⁵³⁻³⁵ hit⁵³ liã⁵⁵³⁻³⁵ aŋ³⁵⁻²¹ aŋ³⁵ e³⁵⁻²¹ sã⁴⁴ liau⁵⁵³, tio?⁵⁵⁻²¹ ko?⁵³ sue⁵⁵³⁻³⁵ k^ho²¹².

- c. 我迄領紅紅個衫洗了，著咯洗褲。（我那件紅色的衣服洗完（以後），還得洗褲子。）

gua⁵⁵³ hit⁵³ liã⁵⁵³⁻³⁵ aŋ³⁵⁻²¹ aŋ³⁵ e³⁵⁻²¹ sã⁴⁴ sue⁵⁵³⁻³⁵ liau⁵⁵³, tio?⁵⁵⁻²¹ ko?⁵³ sue⁵⁵³⁻³⁵ k^ho²¹².

- d. 迄領紅紅個衫，我洗了*（了）。（那件紅色的衣服，我洗完了。）

hit⁵³ liã⁵⁵³⁻³⁵ aŋ³⁵⁻²¹ aŋ³⁵ e³⁵⁻²¹ sã⁴⁴, gua⁵⁵³ sue⁵⁵³⁻³⁵ liau⁵⁵³ * (lɔ²¹).

例（5）中的“了”出現在“VO了”結構中，充當補語，與普通話中的“完”“好”等相對應。但“VO了”中的“O”一般是簡單的名詞性結構，如（5）中的“衫（衣服）”。隨著賓語的增長，這種結構的可接受度會降低，如例（5b）；賓語越長，

越傾向將賓語提前，充當句子的話題或次話題，如例（5c）；並且“VO了 [liau⁵⁵³]”不能單獨成句，其後須加上助詞“了 [lo²¹]”，如例（5d）。

2.3. 准完成體助詞“了 [liau⁵⁵³]”

“了 [liau⁵⁵³]”也可以出現在動詞後的補語位置，但並不完全等同於補語。如：

- (6) a. 糜食了，則洗身。(吃完 / 了飯，再洗澡。)
 bǎi⁴⁴tsia²tsia⁵⁵⁻²¹liau⁵⁵³, tsia²sue⁵⁵³⁻³⁵sin⁴⁴.
 b. 糜食去 / *了兩點鐘，咯食未了。(飯吃了兩個小時，還沒吃完。)
 bǎi⁴⁴tsia²tsia⁵⁵⁻²¹k^hu²¹²⁻⁴²/*liau⁵⁵³li³³¹⁻²¹tiam⁵⁵³⁻³⁵tsin⁴⁴, ko²tsia²tsia⁵⁵⁻²¹bə³³¹⁻²¹liau⁵⁵³.

如上所述，在永春方言中，可以將“食（吃）”的賓語“糜（飯）”提前，形成“TV了”結構，使動詞在表層結構上與“了”緊鄰，類似普通話中的“吃完”，如例（6a）。此時“了”的功能，介於補語和助詞之間，其語義指向，既可以是“飯”吃完，也可以是“吃”這個動作的“完成”，但只能出現一個“了”，不能連用，可以改說成“糜食完了（吃完了飯）”；但如果要表達普通話中“飯吃了兩個小時，還沒吃完”的語義，動詞後卻只能用助詞“去”，不能用“了”，即“了”無法表達“動作完成”但整個事件還“未完成”的語義，如例（6b）。

同時，“了 [liau⁵⁵³]”還可以出現在“VC了”結構中，也具有一定的體貌功能。如：

- (7) 我衫洗清氣了，著咯洗褲。(我把衣服洗乾淨了（以後），還得洗褲子。)
 gua⁵⁵³sā⁴⁴sue⁵⁵³⁻³⁵ts^hiŋ⁴⁴k^hi²¹²liau⁵⁵³, tio²ko²tsia²sue⁵⁵³⁻³⁵k^ho²¹².
 (8) 我昨日睏醒了則去。(我昨天睡醒了才去。)
 gua⁵⁵³tso³⁵⁻²¹lit³⁵k^hun²¹²⁻⁴²ts^hi⁵⁵³liau⁵⁵³tsia²k^hu²¹².

例（7）中，動作動詞“洗”後，已經出現了補語“清氣（乾淨）”；例（8）中，狀態動詞“睏（睡）”後，也已有補語“醒”，因此“了”的作用，不再是補語。“了 [liau⁵⁵³]”既可以出現未然語境（例（7））中，也可以出現已然語境（例（8））中。

可見，無論是“TV了”結構，還是“VC了”結構中的“了 [liau⁵⁵³]”，所關心的是兩個相繼事件的相對時間順序。劉丹青（2017: 458）指出，“完成表示事件行為在基點時間之前已經發生和完成，並且其影響一直延續到基點時間，即具有現實相關性”。而“基點時間”可以是，但不必須是言語時間。漢語中‘了_i’不是典型的完成體，因為：①“了_i”與活動類動詞搭配時可以表示尚未完成、尚未結束的行為；②“了_i”不強調現實相關性。而“了 [liau⁵⁵³]”與普通話的“了_i”不同。如：

- (9) 伊舊年去日本 (* 了), □倒來了。(他去年去了日本, 現在回來了。)
i⁴⁴ku³³¹⁻²¹li³⁵k^hur²¹²⁻⁴²lit³⁵⁻²¹bun⁵⁵³(liau⁵⁵³), tse?⁵³to²¹²lai³⁵⁻²¹lo²¹.

例(9)中, 如果出現“了 [liau⁵⁵³]”, 句子不成立。因為“了”所編碼的事件, 其影響應持續到言語時間, 且不能是未完成、未結束的行為; 若將後一小句改換成“就無倒來(就沒有回來)”, 則句子合法。因此, 可以認為, 永春方言中的“了 [liau⁵⁵³]”比普通話中的“了₁”, 更接近“完成體”的定義, 但受限於句法位置(位於前一小句末), 還沒有真正從特定結構中游離出來, 發展成為成熟的語法標記。

2.4. 完整體助詞“了 [lo²¹]”

2.4.1. 句末的“了 [lo²¹]”的現實性用法

永春方言中的“了”, 可以出現在簡單句的句末, 或者複雜句中前一小句的句末, 此時讀作“[lo²¹]”。²李如龍(2007: 16)稱其為“已然體”, 認為與普通話中的“了₂”相當, 作用是表示“出現新情況”; 施其生(2014: 258)稱為表“新情況實現體貌的‘了₂’”, 認為其表達的意義是“句子敘述的事件或情況作為一種新情況實現”。

但“已然體”和“實現體”指稱的, 應該主要是“了 [lo²¹]”的現實性用法(主要指過去、現在及肯定陳述), 比較難涵蓋其非現實性用法; 而“新情況出現/實現”的表述, 似乎又包含部分其非現實性用法(主要指將來、假設語境中的“了”); 為了使論述更明晰, 我們將“現實性用法”看作完整體助詞“了 [lo²¹]”的“核心”功能, 將“非現實性用法”看作其“邊緣”功能。如:

- (10) 伊舊年去日本了。(他去年去了日本。)
i⁴⁴ku³³¹⁻²¹li³⁵k^hur²¹²⁻⁴²lit³⁵⁻²¹bun⁵⁵³lo²¹.
- (11) 糜食兩點鐘了, 咯食未了。(飯吃了兩個小時, 還沒吃完。)
bāi⁴⁴tsia?⁵⁵⁻²¹li³³¹⁻²¹tiam⁵⁵³⁻³⁵tsiŋ⁴⁴lo²¹, ko?⁵³tsia?⁵⁵⁻²¹bə³³¹⁻²¹liau⁵⁵³.
- (12) 我口別伊了。(我現在認識他了。)
gua⁵⁵³tse?⁵³pat⁵³⁻⁴⁴i⁴⁴lo²¹.
- (13) 昨日, 花紅了。(昨天, 花紅了。)
tso³⁵⁻²¹lit³⁵hue⁴⁴aŋ³⁵⁻²¹lo²¹.

² “了 [lo²¹]”的實際調值, 會根據前字調高低發生一些變化。李如龍(2007: 16)將句末的“了”處理成輕聲。永春方言中, 一般陳述句句末語調是一個低降調, 這裡按實際音感, 記作“[lo²¹]”。

例(10)和上文例(9)不同,只是闡述“他去年去了日本”這一事實,並不關心“他”現在在哪裡,所以若要補出後面的句子,既可以是“現在已經回來了”也可以是“現在還沒回來”;例(11)中的“了[lo²¹]”可以表達“食(吃)”這個動作情狀已經發生,並還在持續;例(12)(13)中的謂語“認識”和“紅”,表達的則是一種狀態的變化。但無論是在簡單句還是在複雜句中,句末的“了[lo²¹]”所關注的是一個事件、行為或狀態,相對於當前時間,是否已經發生,並不關心其是否有結果。

劉丹青(2017: 463)指出,“完整體,將情景作為一個整體進行觀察”,是一個常被混同於完成體的概念,二者“確實關係密切甚至交叉”,“完整體標記用於完成事件的情形是大量的”。可見,永春方言中的“了[lo²¹]”的現實性用法,是多數語言所共有的現象,因而是較“核心”的功能。

不過,和普通話“了₂”相比,“了[lo²¹]”的使用範圍較窄。雖然可以表示某些狀態發生了變化,但卻不太能接受一般名詞。如:

(14) 10 點了 [lo²¹], 著睏了 [lo²¹]。(10 點了,該睡覺了。)

(15) a. 高中生 (* 了 [lo²¹]), 著好好讀冊。(已經是高中生了,要好好讀書。)
b. 讀高中了 [lo²¹], 著好好讀冊。(已經上高中了,要好好讀書。)

“了[lo²¹]”前的名詞,如果是“10點”“春天”這類暗含時間推移順序的名詞,整個結構有一定的“動態”性,“了[lo²¹]”可以出現;但若是一般名詞,如例(15a)中的“高中生”則不能接受,需將其改為動賓短語“讀高中(上高中)”,句子才合法。

2.4.2. 句末的“了[lo²¹]”的非現實性用法

張雪平(2009: 25)指出,非現實性主要表現在動作行為的未然性(含將來、假設)和不確性,如否定、疑問等。“了[lo²¹]”可以出現在小部分否定、疑問語境中。如:

(16) 我無讀冊了。(我已經不上學了。)

gua⁵⁵³bo³⁵⁻²¹tak³⁵⁻²¹ts^heʔ⁵³lo²¹.

(17) 伊無讀冊了,是□?(他已經不上學了,是嗎?)

i⁴⁴bo³⁵⁻²¹tak³⁵⁻²¹ts^heʔ⁵³lo²¹, si⁺³³¹⁻²¹la²²ʔ

例(16)(17),雖然是否定句、疑問句,但“了”實際上還是一個肯定命題的句內成分。例(16)中的“了”語義上是肯定“無讀冊(不上學)”這一狀態的轉變;語音變調上,“了”與前面謂詞不是一個連調組,說明“了”並不在否定詞“無”的轄域內,是一個附著于全句的成分;例(17)是用附加問句的形式,對前面“他已經

不上學了”這一肯定命題提問，“了”也不在附加問句的轄域內。可見，“了”並不能“真正”用於否定句、疑問句。

“了 [lɔ²¹]”可以出現在假設句中，但是不常用。如：

(18) 伊若答應了，事志就簡單。(他如果答應了，事情就簡單了。)

i⁴⁴lã³³¹⁻²¹taʔ⁵³iŋ²¹²lɔ²¹, tai³³¹⁻²¹tsi²¹²tsiu³³¹⁻²¹kan⁵⁵³⁻³⁵tan⁴⁴.

“了 [lɔ²¹]”可以出現在“如果……就……”這樣的複雜句中，表示所在小句中的動作情狀已發生，是後續事件發生的前提，但沒有特別強調這種前提；“了 [lɔ²¹]”可刪去，句子的假設關係不會發生改變，並且更常用。若要強調前一事件“已發生”，還可以和“□ kaʔ⁵³”共現。如：

(19) 伊若□答應了，事志就簡單。(他如果已經答應了，事情就簡單了。)

i⁴⁴lã³³¹⁻²¹kaʔ⁵³taʔ⁵³iŋ²¹²lɔ²¹, tai³³¹⁻²¹tsi²¹²tsiu³³¹⁻²¹kan⁵⁵³⁻³⁵tan⁴⁴.

例(19)中的“若□ kaʔ⁵³”相當於普通話的連詞“既然”，是由表假設的“若(如果)”和“□ kaʔ⁵³(既然)”詞彙化而來，“若”仍然可以刪除；可以看出其組合層次應該是“若+□ kaʔ⁵³答應了”相當於普通話“如果已經答應了”。這說明，雖然“了 [lɔ²¹]”用於過去和現在語境的情況更多，但是與假設語境也並不矛盾。不過這種用法，應是現實性用法的一種延伸。

另外，“了 [lɔ²¹]”可以出現在表將來的語境中，常要與助動詞“蔔(快要)”等共現。如：

(20) 蔔落雨了。(快要下雨了。)

bo⁵³loʔ⁵⁵⁻²¹hɔ³³¹lɔ²¹.

(21) 車蔔開了。(車快開了。)

tsia⁴⁴bo⁵³k^hui⁴⁴lɔ²¹.

例(20)表示“下雨”這一事件“快要發生，但還沒發生”；若去掉“蔔(快要)”，只能表示“下雨”這一事件已經發生。因此，其組合層次應該也是“蔔+落雨了(快+下雨了)”。陳前瑞(2016)將普通話“開車了!”這類句子中的“了”看作“最近將來時”用法，在永春方言中，這類句子無法刪掉“蔔(快要)”，單用“了 [lɔ²¹]”表達，如例(21)。可見，用於將來語境中的“了 [lɔ²¹]”，實際上也沒有背離“已發生”的核心語義。

2.5. 准完成體助詞“了 [liɑu⁵⁵³]”與完整體助詞“了 [lɔ²¹]”的異同

上文我們已經對“了 [liɑu⁵⁵³]”和“了 [lɔ²¹]”的基本句法分佈進行了討論，下面簡單比較一下二者的異同之處。

(一) 從位置上說，“了 [liɑu⁵⁵³]”和“了 [lɔ²¹]”都可以出現在一個表廣義因果關係的複雜句中，位於第一個小句句末；該位置上的“了 [liɑu⁵⁵³]”不太省略；“了 [lɔ²¹]”不用為常。如：

(22) 事志，糜，食了（了）則說。（事情，吃完 / 了飯了再說。）

tai³³¹⁻²¹ tsi²¹², bǎi⁴⁴, tsia^{ʔ55-21} liɑu⁵⁵³ (lɔ²¹) tsia^{ʔ53} sɔ^{ʔ53}.

例(22)中，若“了 [lɔ²¹]”出現，“了 [liɑu⁵⁵³]”更傾向於理解為補語，若“了 [lɔ²¹]”不出現，“了 [liɑu⁵⁵³]”可以兼用為補語和准完成體助詞。

(二) “了 [lɔ²¹]”可以出現在句末，有完句功能，而“了 [liɑu⁵⁵³]”沒有完句功能。如：

(23) 我口衫洗清氣（了）了。（我那些衣服洗乾淨了。）

gua⁵⁵³ huai⁴² sã⁴⁴ sue⁵⁵³⁻³⁵ ts^h iŋ⁴⁴ k^h i²¹² (liɑu⁵⁵³) lɔ²¹.

例(23)中的“了 [liɑu⁵⁵³]”可以省略，表意不變，但“了 [lɔ²¹]”不能省略。“了 [liɑu⁵⁵³]”與“了 [lɔ²¹]”的連用，體現了“完成”與“完整”意義的交疊。

(三) 從功能上說，“了 [liɑu⁵⁵³]”比“了 [lɔ²¹]”有更強的現實相關性，強調動作、事件的結果，例(9)；“了 [lɔ²¹]”更關注事件是否發生，不太關心其後續狀態，例(10)。

(四) “了 [liɑu⁵⁵³]”或“了 [lɔ²¹]”都不是典型的體貌標記，其所具有的功能，仍然依賴於對所在句法結構的整體解析，如例(22)(23)。但“了 [lɔ²¹]”的句法強制性更高，更符合體標記的特徵。

(五) 從語音上說，“了 [liɑu⁵⁵³]”仍是本調，“了 [lɔ²¹]”是其弱化語音形式，並有其他變體（見第3節），這也從側面說明“了 [lɔ²¹]”的語法化程度更高。

3. “了 [lɔ²¹]”的語音變體與語用因素

永春方言中，位於句末的“了 [lɔ²¹]”不如普通話的“了₂”使用廣泛。“了 [lɔ²¹]”出現在句末，常帶有說話人的主觀印記，因此我們將其語氣功能（非體貌功能）放在語用因素中一同討論，這裡僅涉及“了 [lɔ²¹]”比較主要的幾種語用功能。

3.1. 表確認語氣的“了 [lɔ²¹]”

“了 [lɔ²¹]”，可以出現在陳述句句末，表達說話人對所述命題的確信。施其生（2014）認為其來源於“新情況實現體貌‘了₂’”。我們認為這種觀察符合語言事實，因為“已發生”的既定事實，無法更改，所以與“確認”在語義上存在相關性。這種“了 [lɔ²¹]”常常和“當然”等副詞共現，加強肯定語氣。如：

(24) a. 伊比汝較大。（他比你大。）

i⁴⁴bi⁵⁵³⁻³⁵lu⁵⁵³k^haʔ⁵³tua³³¹.

b. 伊當然比汝較大了。（他當然比你大了。）

i⁴⁴təŋ⁴⁴lian³⁵bi⁵⁵³⁻³⁵lu⁵⁵³k^haʔ⁵³tua³³¹lɔ²¹.

(25) □厝嘞有金山，當然有錢了。（他家有金山，當然有錢了。）

in⁴⁴ts^hu²¹²⁻⁴²lɔ²¹u³³¹⁻²¹kim⁴⁴sua⁴⁴, təŋ⁴⁴lian³⁵u³³¹⁻²¹tsi³⁵lɔ²¹.

通過例（24）可以看出，雖然“了 [lɔ²¹]”表示一種肯定，確信的語氣，但並不是所有表示肯定的陳述，都可以用“了 [lɔ²¹]”。用“了 [lɔ²¹]”的句子，更傾向表達一種說話人主觀的情感。例（24a），可能是說話人基於客觀事實的陳述，比如“他 81 年生的，你 83 年生的，他比你大”，此時不需要用“了 [lɔ²¹]”；而（24b）用“當然……了 [lɔ²¹]”來表述，除了加強肯定外，還隱含說話人認為“這是不需要問的，不需要懷疑的，你自己算一算就知道了”的語義。

而例（25）說明“他當然有錢”的原因是“他家有金山”，其隱含義也是“這是理所當然的事情”。可見，表確認的“了 [lɔ²¹]”，帶有一種說話人認為是“毋庸置疑”的主觀肯定。

3.2. 表提醒語氣的“了 [ɔ²¹]”

上文 2.4.2 中提到在永春方言中“了 [lɔ²¹]”用於將來語境，一般要與“蔔（快要）”共現，“蔔”不能刪去，否則無法表達“快要……”的語義；但永春方言中表“提醒”語氣時，可以刪去“蔔”，此時“了 [lɔ²¹]”的語音變為“了 [ɔ²¹]”。如：

(26) a. 上課了。（已經上課了。）

siəŋ³³¹⁻²¹k^hɔ²¹²⁻⁴²lɔ²¹.

b. 上課了。（現在上課啦！）

siəŋ³³¹⁻²¹k^hɔ²¹²⁻⁴²ɔ²¹.

例（26a）意為“已經上課了”，指在說話時間前不久的“近過去”，而（26b）則表達“現在上課啦”的語義，具有提醒聽話人的作用，一般現場性較強。“現在上

課了”與“已經開始上課了”在時間上的界限較為模糊，通過語音的變化能使這種語義的差別更明晰。“了[ɔ²¹]”所表達的語氣，與陳前瑞（2016）中概括的“了”的“報導新情況”以及“催促”“誇張”的語氣用法，都有一部分重合。如：

(27) 伊無佇嘞了。（他不在啊。）

i⁴⁴bo³⁵⁻²¹tu³³¹⁻²¹lɔ²¹ɔ²¹.

(28) 開車了。（開車啊/吧。）

k^hui⁴⁴tsia⁴⁴ɔ²¹.

(29) 伊野口了。（她很漂亮啊。）

i⁴⁴ia³⁵sui⁵⁵³ɔ²¹.

例（27）是向聽話人傳達“他不在”這一消息；例（28）是催促聽話人“開車”或者是和聽話人商量“開車吧”；例（29）表達的是誇張語氣。

例（29）中的“了”所表達的誇張、強調語氣，洪波（1995）、陳前瑞（2016）看作體貌屬性的一種；而金立鑫（1998）則處理為語氣用法。我們認為這兩種處理方式，都有各自的依據。這裡不討論哪種處理更合理，但通過永春方言的語言事實，可以認為“了[ɔ²¹]”是體貌與語氣的混合體，較難剝離。有語氣功能的“了[ɔ²¹]”在來源上確實與體貌成分“了[lɔ²¹]”相關，並會以一種類似詞彙擴散的方式，進入各類句型當中，其所表達的具體的語氣，是語法化後期逐漸產生的，各方言間、方言和普通話間都可能存在不同的差異。

但總的來說，“了[ɔ²¹]”的作用是，說話人將一個命題傳遞給聽話人，並通過改變“了[lɔ²¹]”的語音，提醒聽話人注意到“了[ɔ²¹]”前的命題，以達到某種交際的作用，所以這裡用“提醒”來概括這幾種語氣。

3.3. 表“責怪”的“了[lɔ²¹¹]”

除了上述兩種語氣功能外，“了[ɔ²¹]”還有一種比較特別的變體“了[lɔ²¹¹]”，其位置出現在轉折複句中前一個分句的末尾。如：

(30) a. 我煮了，伊則說佢倒來。（我煮了飯，他才說不回來。）

gua⁵⁵³tsu⁵⁵³lɔ²¹¹, i⁴⁴tsia²⁵³sə²⁵³m³³¹⁻²¹to²¹²lai³⁵⁻²¹.

b. 我煮了。伊倒來了。（我煮了飯了。他回來了。）

gua⁵⁵³tsu⁵⁵³lɔ²¹. i⁴⁴to²¹²lai³⁵⁻²¹lɔ²¹.

例（30a）是一個轉折複句，第一個分句末可以用“了[lɔ²¹¹]”，表示說話人認為“我已經把飯煮好了”，“他才說不回來”已經“說晚了，來不及了”。而例（30b）中，

兩個句子沒有轉折關係，第一個句子末尾不能用“了 [lɔ²¹]”，只能用表動作行為已發生的“了 [liɑu⁵⁵³]”，將句子分說成兩個簡單句。

可見，說話人通過在“了 [liɑu⁵⁵³]”上附加一個長調，使其在語流中凸顯，既表達前述事件已經發生，又暗含說話人對後續事件發展，偏離自己的預期而產生的“責怪”“不滿”的情緒，也是一種與語用因素相關的演變。

綜上，“了 [lɔ²¹]”出現在句末時，除了做完整體助詞，也容易發展出不同的語用功能。

4. 永春方言中“了”的語法化

根據第 2、3 節中對“了”的描寫，我們可以根據其語音、語義和句法分佈的相似及相關性，嘗試重構其語法化路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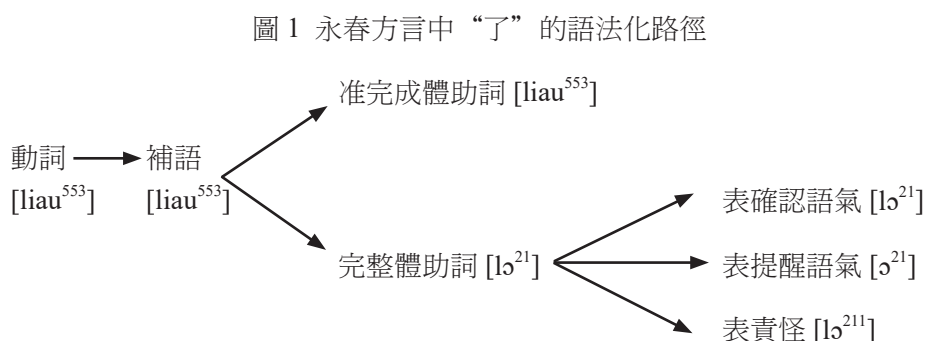


圖 1 說明，在永春方言中，處在“V(O)了”位置上的補語“了”，是語法化的關鍵樞紐。准完成體助詞和完整體助詞在功能上有所交疊。完整體助詞的主要來源應該是補語“了”；因為補語“了”可以出現在句末位置，而准完成體助詞始終只出現在小句句末，小句句末“了 [liɑu⁵⁵³]”仍比“了 [lɔ²¹]”更常用。但有完句功能的完整體助詞，容易成為句法和語用的介面，在不同句型中，衍生出不同的語氣功能。

通過上述描寫，可以看出，永春方言中並沒有真正位於動詞後，表體貌意義的助詞“了”。這從另一個側面說明，若在敘述話語的過程中，需要標示事件在客觀世界裡的發生序列時，一個方言系統中僅有“完畢義”補語和一個體標記的組配方式，並不會造成交際困難。也就是說，從永春方言來看，普通話中的“了_i”是一個“多餘成分”。

曹廣順（2014: 103–120），通過歷史文獻語料，對近代漢語中的事態助詞“了”，進行了考察。其觀點可以概括為，唐五代時期，“動 + (賓) + 了”結構與“動 + 卻

+賓”並存，產生了“動+卻+賓+了”結構，後“了”以詞彙替換的方式，取代了“卻”，所以有了“動+了+賓+了”的用法。施其生（2014: 266）指出，閩南方言中位於詞組層面的“了₃”，並非突然“跳到”動詞後，而是從句末位置虛化而來。綜合兩位學者的研究，可以看出，閩南方言中句中、句末的“了”，應該有直接承繼關係，而普通話中的“了₁”和“了₂”則不一定。二者的分工，可能是“VOC”與“VCO”語序的歷時演變遺留，引發的共時競爭與並存現象。

相對普通話而言，閩南方言中的“VO了”語序更為穩固，所以動詞後的“了”發展受限，擴展較慢。試比較：³

- 普通話：他吃了₁三碗飯了₂。
- (31) 泉州：a. 伊食三碗糜（[?][?]了）咯。
b. 伊糜食（*了）三碗咯。
- (32) 海口：a. 伊食三碗糜了嘍。
b. [?]伊食了三碗糜（嘍）。
- (33) 潮州：a. 伊食掉 / 了三碗飯（了）。
b. *伊飯食三碗了。

例（31）（32）（33）中的a句，為普通話“他吃了₁三碗飯了₂”在三個方言點中，最自然的說法，b句則是不合法或者接受度受限的說法。可以看出，泉州方言中，動詞後的“了”發展最不成熟；潮州方言最接近普通話；海口方言居於二者中間。⁴三者組成了動詞後“了”擴展的連續統。

在永春方言中，准完成體“了 [liau⁵⁵³]”傾向於標注“相對時制”，而完整體“了 [lo²¹]”的核心功能，更傾向標注在說話時間“已實現”或“已完成”的“絕對時制”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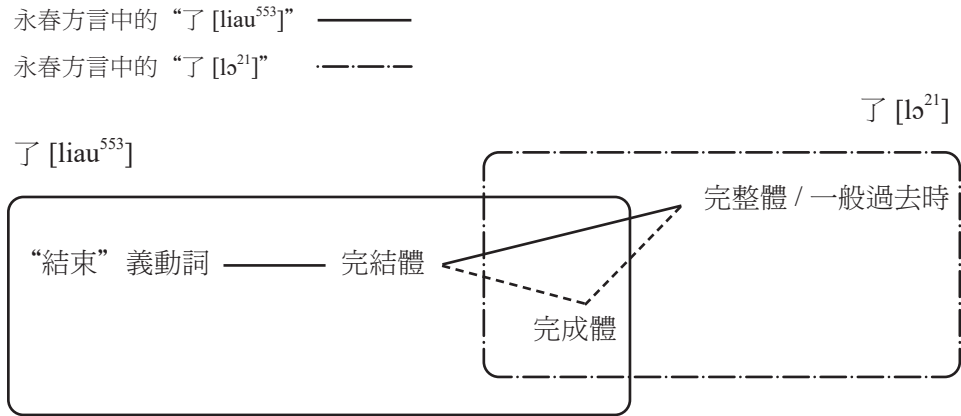
Bybee, Perkins & Pagliuca (2017: 168) 基於 76 種世界語言，繪製了普遍存在的“結束”義動詞向“完整 / 一般過去時”演變的路徑圖。但結合閩南方言的語言事實，可以看出“完成體”功能的語法化程度低於“完整體”，處於“萌芽”階段，使用比較受限，完整體功能更可能直接來源於“完畢”義補語。

我們可以用語義地圖，對 Bybee, Perkins & Pagliuca 的演變路徑進行補充、修改，藉以呈現“了 [liau⁵⁵³]”和“了 [lo²¹]”在概念空間上的切分（如圖 2）。

³ 語料來源及發音人信息：泉州方言語料，為第一作者自省；潮州方言：廣東潮州：洪妍，女，語言學博士生，在潮州長大，19 歲後外出讀書；海南方言：沈冰，女，語言學博士生，在海口長大，18 歲後外出讀書。

⁴ 這種現象，可能與地理上的方言接觸或受普通話影響等因素有關，這裡暫不展開。

圖 2 永春方言“了”的語義地圖（局部）



如圖 2 所示，我們認為，漢語較難像有形態的語言那樣，通過形式提取出明確的“完成體”結構或標記。永春方言中的“了 [lɔ²¹]” “了 [liau⁵⁵³]” 都能表“完成”義，但都不宜看作典型的“完成體”助詞。這說明，對漢語來說，“完成體”未必是體貌範疇中需要獨立凸顯的語義概念，其無論與“完畢”義補語還是“完整體”助詞的語義差異，都未達到需要通過形式固定下來的程度。普通話中由於存在兩個語音形式相同的體貌助詞，而作為補語的“了”又已經不用，這才使得動詞後的“了₁”發育出了更成熟的體意義。

5. 結語

綜上所述，我們可以將永春方言中“了”的特點歸納如下：

（一）永春方言句末的“了 [lɔ²¹]”是一個體貌與語氣相結合的統一體；在不同語境中，根據交際需要可以選擇凸顯體貌功能或是語氣功能，這種選擇進入慣用化階段後，語音形式逐漸固定；

（二）功能的明確性與句法的強制性未必是正相關。從某些句法限制上說，永春方言的“了 [liau⁵⁵³]”具有更接近“完成體”的功能，其分佈卻難以脫離特定結構，句法強制性也不如普通話中的“了₁”；

（三）與粵語等南方方言相比，閩語中的“了”與北方方言中的“了”來源一致，語音演變更相似；但與北方方言相比，閩語中“了”的語法化所呈現的特點，主要不是位置上的差異（動後“了”和句末“了”），而是一個語素在同一句法位置上，由於處於不同的語法化階段，產生的不同“音-義”對應關係。因其演變路徑相對清晰，可以為我們思考、研究漢語方言中的“了”，提供新的佐證。

鳴謝

本文部分內容在“第六屆方言語法博學論壇（復旦大學 2020.10）”上宣讀，與會代表提出了寶貴的意見。本研究得到教育部人文社會科學研究規劃基金（19YJA740032）、中山大學笹川優秀青年獎學基金的資助，在此一併致謝。

參考文獻

- Bybee, Joan, Revere Perkins & William Pagliuca. 2017. *Yufa de Yanhua: Shijie Yuyan de Shi, Ti he Qingtai* 語法的演化：世界語言的時、體和情態 [The evolution of grammar: tense, aspect, and modality in the language of the world], trans. by Qianrui Chen (陳前瑞). Beijing: Shangwu Yinshuguan 北京：商務印書館。
- Cao, Guangshun (曹廣順). 2014. *Jindai Hanyu Zhuci* 近代漢語助詞 Beijing: Shangwu Yinshuguan 北京：商務印書館。
- Chen, Qianrui (陳前瑞) & Ya Hu (胡亞). 2016. Ciwei he juwei “le” de duogongneng moshi 詞尾和句尾“了”的多功能模式 *Yuyan Jiaoxue yu Yanjiu* 語言教學與研究 180(4). 66–74.
- Chen, Qianrui (陳前瑞) & Jihong Wang (王繼紅). 2012. Cong wanchengti dao zuijin jianglaishi: Leixingxue de hanjian xianxiang yu Hanyu de changjian xianxiang 從完成體到最近將來時——類型學的罕見現象與漢語的常見現象 *Shijie Hanyu Jiaoxue* 世界漢語教學 26(2). 158–174.
- Deng, Siying (鄧思穎). 2015. *Yueyu Yufa Jiangyi* 粵語語法講義 Xianggang: Shangwu Yinshuguan 香港：商務印書館。
- Fan, Xiaolei (范曉蕾). 2020a. Jianping “le₁” de yuyi yanjiu 簡評“了₁”的語義研究 *Huawen Jiaoxue yu Yanjiu* 華文教學與研究 80(4). 76–85.
- Fan, Xiaolei (范曉蕾). 2020b. Qianxi danshuang “le” ju de yuyi duili: Jiantan le₂ shiti gongneng de huafen 淺析單雙“了”句的語義對立——兼談“了₂”時體功能的劃分 *Yuyan Yanjiu Jikan* 語言研究集刊 26(2). 239–262.
- Li, Rulong (李如龍). 2007. Quanzhou fangyan de “ti” 泉州方言的“體” In Rulong Li (李如龍), *Minnan Fangyan Yufa Yanjiu* 閩南方言語法研究 Fuzhou: Fujian Renmin Chubanshe 福州：福建人民出版社。
- Liu, Danqing (劉丹青) (ed.). 2017. *Yufa Diaocha Yanjiu Shouce* 語法調查研究手冊 Shanghai: Shanghai Jiaoyu Chubanshe 上海：上海教育出版社。
- Shi, Qisheng (施其生). 2014. Minnan fangyan biaoshixian timao de “le” 閩南方言表實現體貌的“了” *Yuyan Kexue* 語言科學 70(5). 252–267.
- Wu, Jizhang (吳繼章). 2007. Hebei Weixian fangyan de “le”: Yu Hanyu Putonghua ji qita xiangguan fangyan, jindai Hanyu deng de bijiao yanjiu 河北魏縣方言的“了”——與漢語普通話及其他相關方言、近代漢語等的比較研究 *Yuwen Yanjiu* 語文研究 104(3). 35–44.
- Zhang, Xueping (張雪平). 2009. Feixianshiju he xianshiju de jufa chayi 非現實句和現實句的句法差異 *Yuyan Jiaoxue yu Yanjiu* 語言教學與研究 6. 25–32.
- Zhongguo Shehui Kexueyuan Yuyan Yanjiusuo (中國社會科學院語言研究所), Zhongguo Shehui Kexueyuan Minzuxue yu Renleixue Yanjiusuo (中國社會科學院民族學與人類學研究所) &

Xianggang Chengshi Daxue Yuyan Zixun Kexue Yanjiuzhongxin (香港城市大學語言資訊科學研究中心). *Zhongguo Yuyan Dituji: Hanyu Fangyanjuan* 中國語言地圖集·漢語方言卷. Beijing: Shangwu Yinshuguan 北京：商務印書館.



The Function and Evolution of *Liau* (了) in Minnan Dialect: Take Yongchun Dialect for Example

Niting Yan and Huayong Lin

Sun Yat-sen University

Abstract

Liau (了) in Yongchun dialect can be used as a verb, complement, aspectual particle (quasi-perfect and perfective particle) or sentence-final particle, with a variety of phonetic forms ([liau⁵³]/ [lɔ²¹]/ [ɔ²¹]/ [lɔ²¹¹]). Based on the description of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 above functions and phonetics, we can understand the gradual change of syntax and pragmatics in the grammaticalization of *liau* (了), which provides new evidence for the related research of *le* in Mandarin or other dialects, and the commonness and individuality of language evolution.

Keywords

Yongchun dialect, *liau*, grammaticalization, phonetic changes

通訊地址：廣州 海珠區 中山大學 中國語言文學系

電郵地址：yannt_sysu@163.com (顏錕婷)

linhuay@mail.sysu.edu.cn (林華勇)

收到稿件日期：2020年12月31日

邀請修改日期：2021年4月7日

收到改稿日期：2021年5月6日

接受稿件日期：2021年5月7日

刊登稿件日期：2021年7月30日